

附件 4-1 信用承诺模版：

南通江能公用事业服务有限公司供热中心一期 项目（主体工程）信用承诺

南通江能公用事业服务有限公司向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及社会公众作出郑重承诺：

本公司投资的供热中心一期项目(主体工程)满足以下条件，申请列入承诺制不再审批严格监管试点：1、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投资建设项目，属备案管理的项目；2、项目用能符合区域能耗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要求；3、污染物排放区域评价允许限值内；4、符合城镇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5、属于省政府制定的负面清单外的项目。6、符合南通开发区信用承诺制投资项目准入条件。

本公司已知晓并承诺将严格履行环保、安全、国土、规划、建设、消防、节能等各项国家、地方法律、法规、规范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设计和施工，并在项目投产前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如若未履行到位，由本公司完全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作出具有法律效力的郑重承诺！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南通江能公用事业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